

※請於營隊集合當天攜帶已簽署之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本人已知悉並同意子女_____參加承辦單位(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)於115年8月16日(星期日)~8月20日(星期四)舉辦之『高雄市115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社會情緒學習SEL主題營隊』5天活動，並敦促受監護人遵守以下規定，如有違反相關情形而導致責任歸屬問題，法定代理人均願自負全責，特此以茲為憑：

一、活動期間，受監護人均應遵從活動一切規定及本營隊工作人員

之指導，並應注意自身安全，絕不擅自脫隊，涉足危險地區。

二、本次活動業已考量受監護人身體特殊狀況，若經承辦單位告知

可能不適狀況，法定代理人仍同意讓受監護人參加本次活動。

若受監護人於活動中因生理疾病等產生意外，導致責任歸屬問

題，法定代理人均願自負全責。

三、活動期間若受監護人發生緊急情況或意外時，法定代理人同意

接受承辦單位進行必要之處理。

法定代理人簽章：_____ (簽章)

法定代理人手機號碼：_____

簽章日期：115年____月____日